

证券代码：837363

证券简称：沃达农科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北泉镇友谊路 1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世武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8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胡建宏、邱珊宏、章颖一因在外地缺

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5 年度的工作计划。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5 年度的工作计划。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进行公司 2025 年的运作，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提出了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营目标，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

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工作中能够尽职、勤勉地完成公司审计相关工作，彼此之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现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其负责本公司财务审计等相关工作，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

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乌鲁木齐）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赵旭东、王燕梅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二〇二四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一）《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国浩律师（乌鲁木齐）事务所关于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6 日